## 附件八、企业声明函格式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) 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政府盘城街道办事处的<u>盘城街</u>道河道养护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盘城街道河道养护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,承建(承接)企业为南京锦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50 人,营业收入为 385.5609万元,资产总额为 229.7565 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:

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,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<u>人</u>,营业收入为<u>万元</u>,资产总额为<u>万元</u>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加盖电子公章): 南京锦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 年 10 月 14 日

##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单位郑重声明,根据《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
政策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7〕141号)的规定,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,
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(由本单位承担工
程/提供服务),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(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
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)。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供应商名称(加盖电子公章): 日期:年月日
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(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
明文件)
供应商名称(加盖电子公章):
日期: 年月日